

2027

第二十一屆羽恆盃

校際羽球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羽球隊 主辦

壹、活動主旨

以羽球運動培養學生休閒活動，提升各校運動風氣及切磋友校間球技。

貳、指導單位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參、主辦單位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羽球隊

肆、比賽日期及地點

2027年1月29日、1月30日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體育館一樓

伍、邀請學校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南市德光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港明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中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。

陸、參賽資格

邀請學校之在學學生(體育班及甲組選手謝絕參賽)

柒、比賽組別

(一)團體組: 1.男子組 2.女子組

(二)個人組: 1.男子單打 2.男子雙打 3.女子單打 4.女子雙打

(三)混合雙打組(可跨校組隊)

捌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日期:2026年9月30日至2026年10月30日截止

二、報名費用:

(1)報團體賽每人450元, 加報個人賽或混雙組, 加報一項「每人」200元

(2)僅報個人賽或混雙者, 單打每人400元, 雙打、混雙「每組」600元

※混雙獨立於個人組(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)外, 可同時報名個人組和混雙組, 但個人組只可報名一項

	不加報項目	僅(加)報個人賽	僅(加)報混合 雙打	同時(加)報個人 賽及混合雙打
有報名團體賽	450元/人	650元/人	650元/人	850元/人
未報名團體賽		單打400元/人 雙打300元/人	300元/人	依個人賽項目 價錢+200

※此表格皆以單人計算

三、報名方法:一律採網路填寫表單報名,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私訊台南女中羽球隊官方IG(tngs_badminton)

(報名連結在羽球隊官方IG首頁連結樹)

四、繳費: 匯入帳號:郵局(代號700)/00311270459733/戶名:林靖涵, 並請備註「羽恆盃報名費」

※填寫報名表單時需同時填寫匯款帳號後五碼, 以備財務查詢。

五、抽籤:報名完成後由大會統一抽籤, 決賽亦同, 並會將籤表提前於羽恆盃專用Line社群公告, 請隨時留意球隊IG帳號相關訊息。

六、報名注意事項

(一)女子球員不得跨報男子組, 男子球員亦不得跨報女子組。

(二)個人賽項每人僅可報名一項。(混合雙打無此限)

(三)個人賽每項每校至多四組。(混合雙打無此限)

(四)團體賽每隊限報七人。

(五)團體賽每校(男團+女團)至多三隊, 不得跨校組隊。

(六)凡報名本次羽恆盃賽事，每人將發放一件紀念衫，尺寸及樣式如下：



機能環保排汗圓領T										
尺寸	#8	#10	XS	S	M	L	XL	2L +\$50	3L +\$80	5L +\$80
胸寬	37	40	43	47	51	54	57	61	65	72
衣長	45	50	56	61	65	68	71	73	76	78
肩寬	34	35	39.5	43	45	46	47	48	50	57
袖長	16	17	18	20	22	23	25	26	26	27

單位：公分

玖、獎勵

(一)團體賽:各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金、獎狀、獎牌。

(二)個人賽:各組每項取前三名頒發獎金、獎狀及獎牌；第四名頒發獎狀。

各項目獎金如下

項目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團體賽	1200	1000	800
單打	500	300	200
雙打(包含混雙)	600	500	300

拾、競賽方法

- (1) 本賽事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(依世界羽球聯盟 BWF 新制所訂定規則)
- (2) 本賽事之**預賽採新制單局 11 分三戰二勝**;10 分平分時, 以先取得第 11 分者為勝;第三局一方先達到 6 分時則交換場邊;**決賽採新制單局 11 分三戰二勝**;10 分平分時, 以先勝 2 分者為勝, 上限 15 分;第三局一方先達到 8 分時則交換場邊
- (3) 賽制視報名隊(人)數決定採循環賽或淘汰賽, 於抽籤時宣布
- (4) 各組別之參賽資格以參加本會主辦的比賽為依據, 於競賽規程中皆有明文規定, 敬請各位球員自重, 勿冒名參賽。若於賽會期間被抗議或檢舉並查證屬實後, 即取消該球員資格
- (5) 比賽時務必攜帶貼有相片且蓋有學校印鑑之在學證明(學生證), 以備查驗;如有冒名頂替者, 則取消其比賽資格
- (6) 若質疑對方球員資格問題者, 請於比賽上場時主動向裁判提出查驗身分
- (7) 為了使比賽順利進行, 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場次, 各隊不得異議
- (8) 參賽球員逾比賽時間五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, 棄權後其後賽程不得再出賽(時間以大會時間為準);如遇賽程提前時, 請依大會廣播出賽, 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, 並不宜判棄權;如遇賽程延後時, 經大會廣播兩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, 即宣判棄權, 不得異議
- (9) 比賽如遇撞場或連場者, 給予 5 分鐘休息時間, 並請務必賽前告知競賽組, 以便調整賽程
- (10) 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(天災、停電等)需改期或補賽時, 得由大會宣布, 各參加隊伍必須遵守
- (11) 各參賽組別若人數不足時, 則併組或取消該單項為原則
- (12) 如採循環賽時, 積分算法如下:
 - A. 積分算法, 勝一場得 2 分, 敗一場得 1 分, 棄權該場得 0 分, 積分多者為勝
 - B. 兩隊積分相等時, 勝者為勝
 - C. 三隊以上積分相同等時, 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:
 - I. (勝點和) - (負點和)之差, 大者為勝:如三隊再相等則以
 - II. (勝局和) - (負局和)之差, 大者為勝:如三隊再相等則以
 - III.(勝分和) - (負分和)之差, 大者為勝:如三隊再相等則以IV. 由裁

判長抽籤決定之

(13) 若球員不服從裁判、裁判長之判決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其比賽資格

(14) 該場執法裁判僅查核選手人證是否相符，若針對資格疑義者，由選手自行舉證抗議

(15) 團體組採三點**(雙、單、雙)**順序出賽

(16) 團體組預賽及決賽皆以三點皆出賽為原則，若賽程延誤經競賽組討論後，決賽先得兩勝者即結束比賽。

(17) 各隊須按出賽單順序參賽，**不得兼點**，否則以棄權論

(18) 團體賽各隊棄點須按照排點順序，若第一點棄賽則第二三點自動棄賽，第二點棄賽則第三點自動棄賽

(19) 經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，違反下列情事者，即取消比賽資格

1. 冒名頂替資格不符者。
2. 有放水或打假球者。
3. 比賽時間逾五分鐘不出場者，或無故棄權者。
4. 未攜帶附有照片之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無法證明本人者。

拾壹、比賽用球: VOLAR 30

拾貳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場館內禁止飲食。
- 二、各校請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及個人意外保險。
- 三、大會不提供食宿，請選手自行外出用餐及預訂住處。
- 四、比賽請提攜帶學生證以便查核身分。
- 五、除一樓賽場及二樓休息區，其餘樓層及空間禁止進入。如有發現使用、損壞者予以取消資格並照價賠償。
- 六、因參賽選手眾多，各校將只開放兩名非參賽人員入校，且須先行於報名表單上登記。當天給予入校證明，非參賽人員進出學校須出示證明，遺失將不再補發。

拾參、附則

- 一、本規程經奉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另行公佈實施之
- 二、凡途中無故棄權之球員退出比賽，則取消後續賽程資格，成績不予計算
- 三、賽程如有更動，以當天大會公告為準
- 四、不得出現不雅隊名
- 五、教練於球場指導時，請遵守教練行為準則；選手亦同遵守運動員行為準則
- 六、得獎選手須配合大會作業程序，不可催促製作獎狀，並參加頒獎
- 七、為響應節能減碳及環保，本賽事提供電子檔秩序冊以利下載
- 八、如已經完成報名繳費並於公告參賽球員名單確認時間後，賽事如期辦理，因故未能參賽者(需正當理由及提出相關證明)，所繳報名費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(10%)，將退還部分報名費。若因個人因素(如確診)退賽，則無法退費
- 九、本會聯絡方式：台南女中羽球隊官方IG(tngs_badminton)
- 十、活動資訊群組：賽程資訊公告區
https://line.me/ti/g2/XBNW57Qqy9U8ZDVgAi2lQccjFdfP2FtzqSYe1g?utm_source=invitation&utm_medium=link_copy&utm_campaign=default

